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增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东滨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东滨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1. 陈东滨先生：男，197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程师，大专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浙江万胜电力仪表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3 年 4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公司董事；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10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东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8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6%；并通过天台县万胜智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78.7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5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